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

(1932·9—1938·12)

河南人民出版社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

(1932·9—1988 12)

中共河南省汝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汝州市委党史委
河南省汝州市档案局

河南人民出版社

1990年·郑州

编 审	许相洲	
副编审	樊嘉言	林淑兰
	王宪昌	吴文法
	陈胜海	陈士信
主 编	黄文理	赵俊峰
副主编	王良钦	张德恩
编 辑	郭安民	张中兴
	陈万义	耿自林
	李占国	

中国共产党
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
中共河南省汝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河南省汝州市委党史委
河南省汝州市档案局

责任编辑 崔建伟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16开本 14印张 320千字

1990年9月第1版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200册

ISBN 7-215-01123-2/D·184

定价 25 元

前 言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真实地记载了从1932年党开始在当地进行活动到1988年12月底50多年时间内，党的组织及政权、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的组织沿革、发展脉络，以及领导人名录和有关情况。

征集、整理和编纂中国共产党组织史资料，是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和巨大的系统工程。以史鉴今，它对于总结汝州市建党以来的历史经验和研究汝州市组织工作方面的历史，加强党的建设，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和群众的社会主义、共产主义觉悟，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促进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共汝州市组织史资料的编纂工作，是在中共汝州市委领导下，由市委组织部、市委党史委和市档案局共同负责完成的。在工作中，根据中央“广征、核准、精编、严审”的方针和省及平顶山市的征编方案，坚持历史唯物主义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现存的历史档案、文献资料和有关文字记载，进行了系统的整理，并经过主要当事人和老同志、老干部的座谈回忆，反复进行了核实、鉴别和考证，力求立准、立全，使全书基本再现中国共产党汝州市党组织历史发展的原貌。

《中共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是在1988年6月国务院批准

撤销临汝县设立汝州市之后成书的,按照历史事实,本书在叙述中仍沿用临汝县的名称,只在改市以后部分称汝州市。机构沿革截止时间延至1988年12月。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内容庞杂,年代久远,机构和人员变化频繁,加之历史资料不全,我们水平有限,难免有错误和遗漏之处,敬请有关部门和领导同志及熟悉汝州市情况的老同志指正。

编 者

1989年12月

凡 例

一、编写体例

(一)《中共河南省汝州市组织史资料》,遵循“以现在辖区追溯历史”,以汝州市现行辖区为限,采用“分时期,按系统,纵横结合”的编写体例。依据中共党史分期,顺应临汝县地方党组织的变化情势进行编纂。

(二)本资料按时期立章。新中国建立前分为“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抗日战争时期”、“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三章,每章对同一时期内党、政、军、统、群组织系统的资料合编分节。新中国建立以后,分为“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文化大革命时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三章。新中国建立后政、军、统、群系统的组织史资料单独分编。

(三)本资料编写采用文字叙述、机构名录与图表相结合的表达形式。文字叙述共分三层,即居于全书之前的概述,各个时期的综述,每节的简述。

(四)机构沿革,名称变更,机构排列次序,一般按照历史习惯和设立先后编排。

(五)领导人任职时间排列顺序,按照上级文件通知、历史档

案记载的时间顺序排列。

二、收 录 范 围

(一)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收录临汝县第一个党支部的支部书记及全体党员;抗日战争、解放战争时期,收录县委正副书记、委员、候补委员,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区委正副书记。

新中国建立前,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等系统收录县、区级正副职。

新中国建立后的各个时期,收录历届县委正副书记、常委、委员、候补委员;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正副组长、成员;县委工作部门正副职。县级政权、军事、统战、群团系统中的党组、党委正副书记。县级人大、政府、政协党组成员。各区、乡(镇)、公社党委正副职,公社革委会党的核心小组正副组长。

(二)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县政府(人委、革委)正副县长(主任)及委、办、局(组)正副职;法院、检察院正副职;乡(区、镇、公社)政府正副职。

(三)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武装部(兵役局)军、政正副职。

(四)统一战线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政协正副主席。

(五)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收录县工、青、妇和农(贫)协、工商联、科协、侨联、文联等正副职。

(六)各组织机构和各部门设置的顾问、调研员、协理员,列

在本单位现职领导人之后。

(七) 收录时间从1932年10月起至1988年12月止。

(八) 图表及有关资料分别排在各系统之后。

三、注 释

(一) 领导人员的任离职时间与机构起止时间一致者, 名录后均不注任离年月, 中途任离者注明任离年月。

(二) 人员名录, 统一用常见的姓名。别名、代名在括号内注明。

(三) 名录中如系女性、少数民族均注明。

(四) “文革”中的军代表、群众代表, 在其第一次出现时注明。

(五) 代理或兼职者, 在其姓名后注明“代理”、“兼”。

(六) 县级政、军、统、群系统中党组织的领导人员, 均在名录后注明其一个主要行政职务。

(七) 本书所列组织机构名称, 一律采用历史称谓, 以各个历史时期的全称出现。

总 目 录

概 述	(1)
第一章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 (1927. 7 ~ 1937. 7)	(9)
中国共产党河南省立临汝初级中学支部委员会	(9)
第二章 抗日战争时期 (1937. 7 ~ 1945. 8)	(11)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2)
一 中共临汝县委员会	(13)
二 中共临汝县委员会	(13)
三 中共登(封)临(汝)县委员会	(14)
第二节 政权组织	(14)
一 临汝县抗日县政府(驻地大峪店)	(14)
二 临汝县抗日县政府(驻地娘娘庙村)	(14)
三 临汝县抗日县政府(驻地李店村)	(14)
四 抗日县政府下辖区公所	(15)
五 登(封)临(汝)县政府	(15)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15)
一 临汝县抗日独立团	(16)
二 登(封)临(汝)县独立团	(16)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16)
一 临汝县农民救国会	(16)
二 临汝县抗日救国会	(16)
三 登(封)临(汝)县农民协会	(16)
抗日战争时期临汝县党组织沿革与隶属关系表(一)	(18)
抗日战争时期临汝县党组织沿革与隶属关系表(二)	(18)
第三章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 (1945. 8 ~ 1949. 9)	(19)
第一节 党的组织	(19)
一 中共临汝县委(工委)领导机构	(20)
(一)中共临汝县工作委员会	(20)
(二)中共临汝县委员会	(20)
二 县委(工委)工作部门	(20)
三 各区(分区、市)委	(21)
(一)中共临汝县工委下辖 3 个区委	(21)

(二)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8 个区委	(21)
(三)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12 个区委	(21)
(四)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1 个市委、10 个分区委	(22)
(五)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1 个市委、7 个区委	(22)
(六)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9 个区委	(23)
第二节 政权组织	(24)
一 临汝县人民办事处(对外称临汝县人民政府)	(24)
二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	(24)
三 临汝县人民政府	(24)
四 县政府职能部门	(24)
五 各区政府(区公所)	(25)
(一)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下辖 3 个区公所	(26)
(二)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下辖 8 个区公所	(26)
(三)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下辖 12 个区公所	(26)
(四)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下辖 1 个市政府、10 个区公所	(26)
(五) 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下辖 1 个市政府、7 个区政府	(27)
(六) 临汝县人民政府下辖各区政府	(27)
第三节 地方军事组织	(28)
一 临汝县武装大队	(28)
二 临汝县独立团	(28)
三 临汝县独立营	(29)
第四节 群众团体组织	(29)
一 临汝县妇女委员会	(29)
二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临汝县委筹备委员会	(29)
三 中国新民主主义青年团临汝县工作委员会	(29)
四 临汝县农民协会	(30)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临汝县党组织沿革与隶属关系表(一)	(32)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临汝县党组织沿革与隶属关系表(二)	(33)
全国解放战争时期临汝县党组织沿革与隶属关系表(三)	(34)
第四章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时期 (1949.10~1966.5)	(35)
第一节 县委领导机构及工作部门	(37)
一 县委领导机构	(37)
(一) 中共临汝县委员会	(37)
(二) 中共临汝县第一届委员会	(38)
(三) 中共临汝县第二届委员会	(38)
二 县委工作部门	(39)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	(41)

一	县人民政府(人民委员会)党组	(41)
二	县人民政府(人委)职能部门中的党组	(43)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44)
一	中共临汝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44)
二	中共临汝县兵役局委员会	(44)
三	中共临汝县人民武装部委员会	(45)
第四节	各区、乡(镇)、人民公社党委	(45)
一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区委员会	(45)
二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以顺序号命名的各区委员会	(46)
三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1 个区委、1 个镇 委、20 个中心乡党支部	(47)
四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2 个区委、1 个镇委、25 个乡党委	(48)
五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 2 个区委、1 个镇委、16 个乡党委	(50)
六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人民公社党委会	(51)
七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区委	(53)
八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人民公社党委会	(54)
第五章	“文化大革命”时期(1966.5~1976.10)	(57)
第一节	县委(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领导机构及工作部门	(58)
一	县委(县革委党的核心小组)领导机构	(58)
(一)	中共临汝县第二届委员会	(58)
(二)	临汝县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	(58)
(三)	中共临汝县第三届委员会	(59)
二	县委工作部门	(60)
第二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党委	(61)
一	临汝县人民委员会党组(1966.5~1967.3)	(61)
二	县人委(县革委)职能部门中的党组、党的核心小组	(61)
第三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62)
第四节	各公社党委(党的核心小组)	(62)
第六章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时期(1976.10~1988.12)	(67)
一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公社党委	(62)
二	各公社革命委员会党的核心小组	(63)
三	中共临汝县委下辖各公社(镇)党委	(64)
第一节	县(市)委领导机构及工作部门	(68)
一	县(市)委领导机构	(69)
(一)	中共临汝县第三届委员会	(69)
(二)	中共临汝县第四届委员会	(70)
(三)	中共临汝县第五届委员会	(71)
(四)	中共汝州市委员会	(71)

二 县(市)委工作部门	(72)
第二节 中共临汝县纪律检查机构	(75)
(一) 中共临汝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75)
(二) 中共汝州市纪律检查委员会	(75)
第三节 政权系统中的党组、党委	(76)
一 县(市)人大常委会党组	(76)
二 县(市)人民政府党组、党委	(76)
(一) 临汝县人民政府党组	(76)
(二) 汝州市人民政府党组	(77)
(三) 县(市)人民政府职能部门中的党组、党委	(77)
三 县(市)人民法院党组	(78)
四 县(市)人民检察院党组	(78)
第四节 地方军事系统中的党委	(79)
第五节 统战系统中的党组	(79)
第六节 各公社、乡(镇)党委	(80)
(一) 中共各人民公社委员会(1976.10~1984.1)	(80)
(二) 中共各乡镇委员会(1984.1~1988.12)	(83)
综合资料	(87)
(1) 中国共产党临汝县历次代表大会简介	(87)
(2) 中共临汝县委历任书记一览表	(93)
(3) 1949—1988年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一)	(94)
(4) 1949—1988年党员基本情况统计表(二)	(96)
(5) 1949—1988年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一)	(98)
(6) 1949—1988年党组织基本情况统计表(二)	(100)
(7) 1949—1988年临汝县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一)	(102)
(8) 1949—1988年临汝县国家干部基本情况统计表(二)	(104)
河南省汝州市政权系统组织史资料	(107)
河南省汝州市地方军事系统组织史资料	(177)
河南省汝州市统战系统组织史资料	(185)
河南省汝州市群众团体系统组织史资料	(191)

概 述

汝州市位于河南省西南部，在北纬34度10分—35度20分和东经112度50分—113度7分之间。东与禹州、郏县接壤；西与伊川、汝阳并界；南依外方山脉，与宝丰、鲁山县毗邻；北靠嵩箕山脉，与登封县相连；北汝河横贯中间。全市土地面积1544.1平方公里，人口78.4万，辖14个乡、镇，434个行政村。市委、市政府驻地汝州城。

汝州市历来被称作许（昌）、襄（樊）之咽喉，郑（州）、洛（阳）之屏障，有着重要的战略地位。夏商归豫州，汉朝属梁县，隋朝设汝州，唐朝改为临汝县，宋、元时复称汝州，明改为直隶州，清又改为汝州，民国二年改汝州为临汝县，1988年6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撤销临汝县，设立汝州市。

古往今来，汝州人民勤劳勇敢，富有革命斗争精神。近50多年来，汝州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走过了一条艰难、曲折和不断取得胜利的道路。党的组织经历了从无到有，逐步成长壮大的过程。

土地革命战争时期，临汝县开始建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1932年9月，河南省立临汝初级中学学生张有奇（伊阳县、今汝阳县人），在回伊阳探亲期间参加中国共产党。他回到临汝后，按照中共洛阳中心县委关于“扩大党的组织，壮大党的力量”的指示，从

1932年9月起,在省立临汝初级中学,先后发展6名党员,并且建立了临汝县第一个党组织——中共河南省立临汝初级中学支部委员会。临汝初级中学党支部归中共洛阳中心县委领导。1933年5月,负责与临汝初级中学联系的中共伊阳县支部委员会,因叛徒告密遭到破坏,使河南省立临汝初级中学党支部与上级失去联系,至1934年夏季停止活动。

抗日战争时期,临汝县的党组织经历了建立、发展、转移、再发展的曲折过程。

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本发动全面侵华战争。为了发动群众,打击日本侵略者,1939年2月,中共豫西省委派中共党员何启光(现名张德群)到临汝县建立中共临汝地委和中共临汝县委,何启光任地、县委书记,驻地临汝县城杜善行家。中共临汝县委建立后,积极而又慎重地发展党员,建立党的基层组织。1939年共发展党员49名,在县城和农村建立4个党支部、3个党小组,还在焦村建立了抗日武装小组。县委当时主要采取分散隐蔽的形式,秘密训练党员,提高党员觉悟。先后动员和引导11名进步青年去延安,为抗日部队输送革命力量。县委还在贫苦农民和进步青年中举办文化补习班、妇女识字班,教唱革命歌曲,进行抗日宣传。1939年11月,国民党顽固派在河南确山制造“竹沟惨案”,掀起第一次反共高潮,临汝党组织的活动进入严重困难时期。为了保存力量,遵照上级关于“隐蔽精干,长期埋伏,积蓄力量,以待时机”的方针,一些已经暴露身份的党员撤到豫皖苏区,未撤走的转入地下,临汝党的组织停止活动。

1944年4月,日军发动河南战役,5月3日临汝沦陷。同年7

月，根据中共中央向河南敌后前进的指示，皮定均、徐子荣率领八路军豫西抗日先遣支队（也称皮、徐支队）挺进豫西，9月下旬到达临汝县大峪店地区。11月，建立了中共临汝县委员会、临汝县抗日县政府和临汝县独立团，分别归豫西一地委、一专署和一分区领导。中共临汝县委领导根据地人民，以打击日、伪、顽为中心，配合皮、徐主力，积极参加武装斗争，同时开展倒地运动（即：把国民党统治时期，由于水、旱、蝗、汤四大灾难，农民以廉价出卖的土地倒回来给农民），建立人民政权。1945年5月，河南军区司令员王树声、政委戴季英率部队到临汝县大峪店以南开辟新的抗日根据地。行军途中，先后在临汝县蟒川乡娘庙村、寄料乡李店村，两次建立临汝县抗日县政府，任命了县长。因为以上两个地方地域狭小，不适宜建立抗日根据地，部队短暂停留后又撤回大峪店，娘庙、李店两个抗日县政府随之撤销。抗日战争胜利后，国共进行重庆谈判，双方商定，中共从黄河以南的8个根据地撤出，豫西抗日根据地是其中之一。因此，皮、徐主力部队和中共临汝县委、抗日县政府、县独立团、区干队的人员全部撤离临汝，南下桐柏山与新四军会师。此后，国民党县党部及土匪武装，残酷迫害留在临汝的中共党员、干部及其亲属，临汝县党的活动处于低潮。

1947年8月，全国解放战争进入战略反攻阶段。同年11月1日、14日，中国人民解放军四纵、九纵先后两次攻克临汝县城。第二次解放临汝县城后，建立了临汝县人民办事处（县政府），任命九纵二十六旅七十六团副政委辛国良为县长，几天后，因部队撤走，县人民办事处撤销。11月24日，经解放军陈、谢兵团九纵司令员秦基伟批准，在杨楼乡和尚庙村建立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随着临汝

境内解放区的不断扩大,12月,县政府迁往寄料乡观上村,同时建立了中共临汝县工作委员会,归豫陕鄂五地委领导。县工委、县政府还在已经解放了的庙下、杨楼、寄料地区建立3个区委会。1948年1月22日,中国人民解放军九纵第三次解放临汝县城,至此,临汝全境解放。4月,中共临汝县工委和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从农村迁入县城。县工委设立秘书处、组织部、宣传部等工作机构,下辖8个区委。1948年9月,中共临汝县工委撤销,建立中共临汝县委员会,将原来的8个区委调整为12个区委。同时,为了加强对临汝工作的领导,中共中央中原局和豫陕鄂五地委,将151名山东老区干部(其中有138名共产党员)调到临汝县,担任县、区党政主要领导职务,使临汝县的各项工作发生了显著变化。到年底,临汝县建立基层党支部200个,党员发展到1874人。1949年3月,中共临汝县委和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改归中共许昌地委和许昌专署领导。6月,经中共许昌地委批准,临汝县人民民主县政府改称临汝县人民政府。在人民政权不断得到巩固和发展,剿匪反霸不断取得胜利的形势下,中共临汝县委于1948年9月,将全县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向群众公布,由过去秘密活动变为公开活动,使党组织在各项工作中充分发挥出核心领导作用。

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临汝党组织从此肩负起建设新政权和发展国民经济的历史使命。党的各级组织、行政机构、地方军事、统一战线、群众团体等系统,不断充实、加强和完善。1954年9月,临汝县划归洛阳专区。1955年12月,县人民政府改称县人民委员会。从建国开始到1956年,中共临汝县委领导全县人民,积极开展土地改革、农业互助合作、镇压反革命和“三反”

(反对贪污、反对浪费、反对官僚主义)、“五反”(反对行贿、反对偷漏税、反对盗窃国家财产、反对偷工减料、反对盗窃国家经济情报)等运动,迅速恢复了国民经济,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开始了有计划的经济建设。1956年5月,召开了中国共产党临汝县第一次代表大会,认真总结了自1948年初建立临汝县人民政权以来八年多的工作,制订出1956年~1967年以农业生产为中心的《12年规划》,号召全县人民,广泛深入宣传贯彻执行毛泽东“关于农业合作化问题”的指示及《全国农业发展纲要(草案)》,掀起农业生产高潮,完成和超额完成各项生产任务。大会选举产生了中共临汝县第一届委员会。1956年县委下设14个工作部门,党的基层支部由1949年底的200个增加到305个,党员人数达到5180名。

1956年6月,在农业合作化高潮中,由于一部分农业合作社分配不合理,干部作风不民主,强迫命令,生产管理不善,引起群众不满,加之少数坏人挑唆,临汝县出现了闻名全省的39个农业社群众性的闹退社、闹分社事件。问题发生后,中共临汝县委在中共河南省委、洛阳地委主要领导同志帮助下,深入到群众中去,做耐心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使闹社事件很快平息下来,并且推动了合作化运动更加健康地发展。为此,中共中央批转了中共河南省委“关于处理临汝县闹社问题向中央的报告”肯定了处理临汝闹社问题的做法。

1956年以后的十年中,临汝县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取得很大成绩。但由于党的工作在指导方针上的失误,使各项工作受到了严重的干扰。1957年开展的反右斗争,发生了扩大化的错误,造成了不幸